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编号：240001071414

名称：广州港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 157 号 (510230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；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。

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 广州港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承担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40001071414

发证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15 日

有效期至：2026 年 03 月 14 日

发证机关：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